

四川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文件

川全科中发〔2017〕13号

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条件

(一) 申报对象包括四川省全科医生培养基地培养对象(按《办法》(川全科中心[2017]13号)。

(二) 申报(州)卫健委申报材料,具体包括:1.市(州)卫计委(局)评审认定新增住院医师培养基地正式文件(原

件), 2 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基地申报书(有申报单位和主管
部门审核签章的复印件), 3 申报单位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

三、宣传、培训各事项另行通知。

三、联系方式及地址、电话。

联系人: 王凡。

电 话: 028-86132909; 18380453301。

地 址: 成都市青羊区下王家巷街10号(成都中医药大学)。



来源: 全科医生 转岗培训 基地 申报 资料 通知

抄送: 基层医疗卫生人员处

四川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办公室

2018年7月3日印